

9. 还决定以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一次全体会议举行《宣言》二十周年纪念,这一天是1989年12月11日,并请秘书长为这次会议的节目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

1987年11月3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附 件

建议《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二十周年纪念可能措施

1. 建议国家一级可能采取的行动如下:

(a) 正式宣布1989年12月11日为社会进步和发展日;

(b) 1989年12月11日,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其他知名人士发表特别讲话;

(c) 在社会进步和发展日,议会和其他公私机构举行特别会议;

(d) 建立或加强国家或地方的机构,以促进社会进步和发展以及社会正义,鼓励各级教育的社会进步和发展教学计划;

(e) 散发《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的本国语文版本;

(f) 1989年期间,发行社会进步和发展邮票、首日封和特别邮戳;

(g) 非政府组织参与周年纪念活动,并由这些组织举办活动;

(h) 在目前正在筹备的关于社会发展的联合国十年和国际年的范围内,组织各种活动,支持上述十年和国际年。

2. 建议秘书长应在联合国一级采取以下种种措施:

(a) 在1989年12月11日前,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印发《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

(b) 在1989年12月11日或在此前后,根据标准惯例,在联合国总部和在联合国日内瓦和维也纳办事处以及在内罗毕和在各个联合国新闻中心组织纪念活动。

42/49. 实现社会正义

大会,

念及联合国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宪章》,保证采取联合和单独的行动,提高生活水平,促进充分就业,以及为经济及社会进步和发展创造条件,

铭记根据《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¹⁴ 社会进步和发展的基础应当是尊重人的尊严和价值,并保证促进人权和社会正义,

考虑到秘书长载于关于编写下一次中期计划的说明¹⁵ 附件内关于联合国1990年代工作的一些展望的建议,

1. 认为国际社会的共同目标必须是从不同的经济、社会和政治条件出发创造持久发展、充分享受人权和基本自由、社会正义与和平的全球环境;

2. 认识到社会正义是社会进步的最重要目标之一;

3. 重申各国合作促进有利于各国实现发展与社会正义和进步目标的气氛的重要性;

4. 认为这种合作应继续是联合国根据《宪章》原则活动的一个主要重心;

5. 吁请会员国在拟订本国社会发展方面的政策时考虑到为所有人实现社会正义的重要性。

1987年11月30日

第85次全体会议

42/50. 各国为求社会进步而实行影响深远的社会和经济变革的经验

大会,

基于提高生活水平、促进充分就业以及为经济及社会进步和发展创造条件的愿望,

¹⁴ 第2542(XXIV)号决议。

¹⁵ 见A/42/512。